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盘，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87,42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2,493,716 股的比例为 0.433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2.48 元/股，最低价为 20.0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66,439.0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88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盘，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

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87,427股,占公司总股本112,493,716股的比例为0.433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48元/股,最低价为20.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66,439.0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